

加拿大家庭护理员项目

加拿大目前对家政服务领域人才的需求量很大,因此符合以下条件的人士可以考虑以家庭护理员的身份到加拿大工作,进而办理全家移民.

一、申请条件

- 1、 年龄 22-45 岁;
- 2、 身体健康, 无传染病, 无犯罪记录;
- 3、 具有相当于加拿大高中毕业(同国内高中或中专、职高)以上学历; 护士、医护院校和幼师毕业生优先; 小学教师或曾在西方白人家里从事过照顾老人、小孩、残疾人的工作者均可报名;
- 4、 具有一定英语或法语的听、说、读以及理解能力, 英语水平基本相当于高中毕业水平。

二、待遇

- 1、 税前年薪不低于 10 万元人民币, 每月食宿费扣除不超过 345 加元;
- 2、 每周工作 5 天, 总计 44 小时, 每超过一小时付 1.5 倍工资, 超时工作必须要征得本人同意; 在本人同意下可以将超时的一小时换算成 1.5 倍的休息时间, 但是该休息时间必须在 12 周内使用完;
- 3、 所有家庭护理员到达加拿大后可申请社会保险卡及医疗保险卡;
- 4、 工作满两年(累计 24 个月)可以申请转为绿卡居民;
- 5、 护理员要在雇主家食宿, 食宿费用要从工资中扣除, 在保证食宿条件良好的情况下, 加拿大政府规定扣除的食宿费用不能超过每周 85.25 加元, 住房条件是一人使用的独立住房, 有冷暖空调、电视及其它基本生活设施。

三、工作对象及工作地点

- 1、 申请人被雇主雇佣后, 其工作对象一般为雇主家中的老人、幼儿或残疾人;
- 2、 工作城市多为温哥华、多伦多及渥太华三个城市。

四、费用

项目总收费为人民币 85000 元, 所需支付给第三方的费用(如机票、签证费、公证费、护照费及出境前体检费等), 申请人自理。

Q: 此项目对申请人的年龄及专业有什么要求?

A: 此项目对申请人的年龄没有硬性的规定, 但是根据以往经验, 刚毕业的学生由于年龄小且没有相关工作经验, 很难找到雇主; 年龄大的申请人很可能遭到使馆的拒签, 所以最佳的申请年龄应在 28—45 岁之间。申请人专业为护士或相关护理专业毕业、幼儿师范毕业或现从教于全日制小学的申请;

Q: 申请人的英语需要达到什么样的水平才能申请此项目?

A: 此项目对申请人的英语没有硬性的要求, 只要能够达到约高中水平, 掌握日常会话水平就能参加, 不需要任何英语水平的证书, 但雇主会以长途电话的形式用英语与申请人做简短的交流;

Q: 整个申请流程是什么?

- A: 1、 申请在电子报名表上填写个人信息;
2、 申请人接受一次电话英语水平测试

3、若英语水平测试通过，申请人与我公司签署《代理协议》后付首款，并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及照片，并等候国外雇主落实的消息（约 1—1.5 个月左右）；

4、若雇主落实后，则雇主会和申请人约定时间以长途电话的形式与申请人做简短的交流来确定是否最终雇佣申请人（有些雇主为移居加拿大的华人则可能省略此步骤）

5、若雇主决定雇佣申请人，则雇主会在加拿大向移民局申请劳动许可证（LMO），申请人在此期间按要求将签证所需要的材料（如相关材料的公证）准备好并交予我公司，LMO 从申请到批准依城市不同时间约 1.5—2 个月左右；

6、申请人 LMO 获批后付第二笔款，并等候加拿大驻北京大使馆的面签通知（时间约 1 个月左右）；

7、申请人收到面签通知后，按要求准时来北京参加不少于一周的面签培训；

8、申请人面谈通过后按加拿大使馆指定的医院进行体检并付清尾款，签证通过两周后申请人会得到护照；

9、我们为雇主和申请人安排后赴加拿大时间及接机时间；

10、申请人赴加拿大；

Q：去加拿大后的主要工作对象是什么？

A：申请人赴加拿大入住雇主家后，主要服务对象是雇主家中的幼儿、老人或残障人士；

Q：申请人赴加拿大后除了应得薪水外，是否能够享受社会保险等福利待遇；加拿大的个人所得税税金为多少？

A：当申请人赴加拿大工作后，可以领取社会保险卡和医疗保险卡，税金约 20%；

Q：从申请人递交申请表至申请人拿到签证需要多长时间？

A：由于申请人的条件各不相同，以及雇主所在不同城市批准工作许可证（LMO）速度的不同，我们只能给出一个大多数人办理需要的时间——4、5 个月；

Q：是否有成功办理的案例？

A：目前已有 2 名申请人成功获得加拿大签证，将在近期赴加工作。请随时关注我们的网站 cn.chinajob.com 上项目进展情况。

Q：在加拿大工作期间的收入情况如何？

A：由于申请人所在城市及所属雇主的不同，薪水是有差异的，但是我们为申请人联系的雇主所支付的税前年薪不会低于人民币 10 万元（任意城市）

Q：在扣除了日常支出以后，能够剩余多少？

A：日常基本生活支出一般是指食宿。申请人吃饭是在雇主家里，一般是和雇主一起进餐，也有雇主有特殊习惯希望申请人在自己进餐后再用餐；申请人住宿也是在雇主家中，雇主会提供独立房，有冷暖空调、电视及其它生活用具。上述条件下加拿大政府规定每周扣除住宿费不能超过 85.52 加元。申请人可根据自身消费情况及日常支出自己进行计算以明确每月能剩余多少钱。

Q：参加这个项目是否要求在完成合同后必须回国？

A：无需

Q：拿到工作许可证(LMO)是否可以申请永久居留（绿卡）？

A：加拿大政府规定，外籍劳工须在加拿大工作满 24 个月后才允许申请绿卡

Q: 在雇主家工作是否会出现加班的情况？如何计算时间和费用？

A: 申请人在雇主家每周工作 5 天，每天工作 44 小时，每超过 1 小时雇主须付 1.5 倍工资，超时工作雇主必须征得申请人同意，在申请人同意下可以将超时的 1 小时换算成 1.5 倍的休息时间，但是该休息时间必须在 12 周内使用完